

高雄市大寮區公所 108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8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三)下午 16 時 00 分/本所 3 樓會議室					
主席	胡區長俊雄(召集人)					
出席委員	李主任秘書柏雄、黃課長金生、林課長秀米(請假)、李課長正方、李課長靜吉、葉課長秀貞(請假)、黃主任國和、劉主任淑慧、劉主任進榮、陳主任慶峰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無					
議題案件數	指裁事項、工程稽核暨案例 分享報告	3 案	討論提案	3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一、報告事項：</p> <p>第 1 案-政風室： 108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</p> <p>第 2 案-政風室： 配合高雄市政府政風處辦理本區『工程採購案件專任工程人員規範及簽署情形』專案稽核報告分享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</p> <p>第 3 案-政風室： 法務部廉政署『防貪指引村里鄰長文康活動』2 案例分享報告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</p> <p>二、提案討論：</p> <p>提案 1-政風室： 建請本區工程主辦單位(經建課)督導監造單位(得標施工廠商)，應落實第 2 級施工品質確保機制，以保證工程整體施工品質乙情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提案 2-政風室： 為強化本區道路品質管控，落實路平查核機制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					

	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提案 3-會計室：</p> <p>為本所同仁申領小額款項及核銷等程序內控監督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
後續執行情形	本項會議紀錄，於奉核後函發本所各課室配合辦理。

承辦人：陳慶峰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07-781-3041 分機 250

備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

